

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12.48	12.48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2.48	12.4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2.48万元，支出决算为12.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5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51万元，下降3.9%，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严格执行党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加强内部控制，完善规章制度，严格控制

公务接待标准、规格，严禁同城接待，烟酒接待，确保公务接待费用只减不增，致本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48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2024年决算数相同，2025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原因是2024、2025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2.48万元，支出决算为12.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 0.51万元，下降3.9%，2025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严格执行党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加强内部控制，完善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规格，严禁同城接待，烟酒接待，确保公务接待费用只减不增，致本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2025年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内公务接待共48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1013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本年本单位严格执行党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加强内部控制，完善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规格，严禁同城接待，烟酒接待，确保公务接待费用只减不增，致本部门年度“三公经

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淮办发〔2024〕22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2024年相同2025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2024年相同2025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2024年相同。2025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